

关于摩根共同分类目录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摩根共同分类目录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摩根共同分类目录绿色债券 A：022617；摩根共同分类目录绿色债券 C：022618，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545 号文准予募集注册，已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5 年 2 月 18 日。

考虑到目前的市场情况，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摩根共同分类目录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摩根共同分类目录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募集情况，本基金的募集截止日由原定 2025 年 2 月 18 日提前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即 2024 年 12 月 3 日为本基金的最后一个募集日。如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日终，本基金的募集规模未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含）（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则所有的认购申请予以确认；如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日终，本基金的募集规模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对 2024 年 12 月 3 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进行确认。若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被部分确认为无效，本基金管理人将无效申请部分对应的认购款项退还给投资者。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889 4888
-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